

簽 於 通識教育學院

日期：106年9月18日

速別：最速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主旨：有關銘傳大學華語文教學學系舉辦2018年「華語文教學國際學術研討會」徵稿案，擬於學院網站公告周知，請核示。

說明：

- 一、文轉院內各中心、語言中心知悉，並於電子公佈欄公告周知，請有意願者逕依規定辦理。
- 二、陳閱後文存查。

第二層決行	承辦單位	會辦單位	決行
	政務基金運用 行政人員 王郁宜0918 1954		通識教育學院 院長 劉柏宏0919 1156



檔 號：

保存年限：

銘傳大學 函

機關地址：(33348)桃園市龜山區大同里德明路5號

承辦人：謝和儒

承辦人傳真：(03)359-3841

承辦人電話：(03)350-7001-3662

受文者：國立勤益科技大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6年09月18日

發文字號：銘校教華字第1060110492號

速別：最速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不指定

附件：(徵稿啟事及撰寫辦法 2018年華語文教學學術研討會徵稿啟事及撰稿格式.doc)

主旨：檢送本校華語文教學學系舉辦2018年「華語文教學國際學術研討會」徵稿通知，請惠予公告並鼓勵所屬師生踴躍投稿，請查照。

說明：

- 一、旨揭研討會訂於2018年3月16日(五)銘傳大學桃園校區舉行，徵求與華語教學相關之相關議題研究論文。
- 二、徵稿期間：自即日起至2017年9月24日。
- 三、研討會徵稿啟事及撰寫辦法如附件。

正本：公私立大專校院

副本：

校長 李 銓

國立勤益科技大學



1060059836 106/9/18

銘傳大學 2018 年「華語文教學國際學術研討會」 論文摘要徵稿啟事

一、會議名稱：銘傳大學 2018 年「華語文教學國際學術研討會」

二、主辦單位：銘傳大學華語文教學學系

三、會議預定時間：2018 年 3 月 16 日（五）

四、會議主題：

- （一）華語觀光教材與導覽人員培訓
- （二）海外僑教與華語文教學
- （三）華語文教學教材教法
- （四）華語文教學師資培育
- （五）華語文教學文化議題
- （六）華語文課程設計應用
- （七）華語教學海外市場
- （八）華語文教學與其他學門之間的整合
- （九）語料庫、語言教學及電腦與網路教學
- （十）其他議題如閱讀與寫作、口說以及專業華教

五、截稿期限：

論文提要截止收件時間為 2017 年 9 月 24 日（星期二）。請注意：

- 1、論文摘要 1000 字以內，可用中、英文撰寫，敬請確實掌握會議相關主題撰述。
- 2、請於截稿期限前，將「論文提要資料表」、及論文摘要，以 E-mail 寄到電子信箱<hhj@mail.mcu.edu.tw>，收到您的信件後立即回覆。
- 3、請在 E-mail 主旨欄標註「姓名〈題目〉摘要」，如：李大華〈論文題目〉摘要。所寄若為修正稿，請寫明「修正日期」，如：李大華〈論文題目〉摘要 20170919 修正稿。以利秘書處即時匯整及更新提要。

六、徵稿對象：各大專院校之專、兼任教師、華語教師

七、提要審查通知：2017年10月27日（星期五）

八、論文全文完稿截止日期：2018年1月27日（星期二）

九、論文完稿字數：一萬五千字以內（可用中文或英文撰寫）

十、論文格式：論文摘要經本會論文審查委員會審議通過後，專函通知。

銘傳大學華語教學系秘書處

聯絡人：謝和儒（銘傳華教系秘書）

地 址：333 桃園市龜山區德明路 5 號

Tel: 886-3-3507001 ext 3662

Email: hhj@mail.mcu.edu.tw

銘傳大學華語文教學系

Fax: 886-3-3593841

銘傳大學 2018 年「華語文教學國際學術研討會」

摘要資料表

姓名		性別	
服務單位		職稱	
通訊處			
聯絡方式	手機：	Email：	
最高學歷			
主要經歷			
論文題目			
論文摘要 (1000 字 以 內、含關鍵詞。 可用中文或英 文撰寫。)			
五年內 主要著作			

銘傳大學 2018 年華語文教學國際學術研討會 撰稿格式

(一) 版面設定與字數：

1. 邊界：上、下各 2.54 公分、左右均為 3.17 公分。
2. 間距：單行間距。
3. 論文篇幅：15,000 字。

(二) 題目：

1. 中文題目，字體為標楷體；英文題目，字體為 Times New Roman，16 級，粗體，置中。
2. 作者姓名：中文姓名為新細明體，英文姓名字體為 Times New Roman，12 級，加粗，置於題目下方之中央。
3. 作者姓名下列電子郵件 (email) 帳號。字體為 Times New Roman。



(三) 「摘要」部分：

1. 「摘要」(含標題、內文) 部分置於論文題目、作者姓名下、正文前。與作者姓名之間空一行 12 級字的間距。
2. 中文摘要，以「摘要」作為標題。「摘要」字體為新細明體，14 級，粗體，置中。內文字體為新細明體，12 級。
3. 英文摘要，以 Abstract 為標題，字體為 Times New Roman，14 級，粗體，置中。內文字體為 Times New Roman，12 級。
4. 首行不內縮。左、右不再內縮。如多於一段，其餘段落同一般內文段落格式。

(四) 關鍵詞部分：

1. 中文摘要下，以「關鍵詞：」後接五個作者自訂的關鍵詞語。字體為新細明體，12 級，置左。
2. 英文摘要以「Keywords:」後接五個作者自訂的關鍵詞語。字體為 Times New Roman，12 級，置左。
3. 中、英關鍵詞分別與置於中、英摘要內文下，與其上之內文之間空一行 12 級字的間距。
4. 中文摘要下，僅列中文關鍵詞；英文摘要下，僅列英文關鍵詞。

(五) 「內文」部分：

1. 正文 (或本文) 中各章節下使用標題標號：依壹、一、(一)、1、(1) 之層級順序表示。
2. 標題：新細明體，14 級字，粗體。
3. 標題與內文之間的間距：上下各空一行。
4. 內文，中文字體為新細明體、12 級。英文字體為 Times New Roman，12 級字。
5. 註腳：新細明體，10 級字。置於當頁下方。
6. 引文：中文字體為標楷體，12 級字。英文字體為 Times New Roman，12 級字，斜體。引用長篇幅原文時，另起一行書寫，左右縮排 2 字元。
7. 圖表：標題置於圖表之上，置左對齊。中文標號，以「表一」、「表二」，及「圖一」、「圖二」等排序。標號後加冒號，再接圖表題目。字體為新細明體，12 級字，粗體。英文標號，Table 1、Table 2，及 Figure 1、Figure 2 等排序。標號後加冒號，再接圖表題目。字體為 Times New Roman，12 級字，粗體。例如：

表一：華語學習者的學習需求

Table 1: Error Rates of Beginners

圖一：學習者的動機與表現關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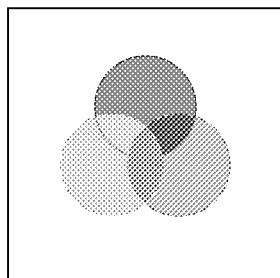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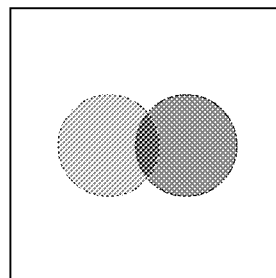


Figure 1: Relations of A and B



(六) 論文寫作格式：

1. 文獻引用：

英文著作中文著作使用西元紀年。

中文著作年使用民國紀年或用西元紀年，應全文一致。

如有頁碼，則於著作年後加冒號再接頁碼。

(1) 作者為一個人時，格式為：

Smith (2015)、Smith (2015:20-21)，或 (Smith, 2015)、(Smith, 2015:20-21)

李大同 (民104)、李大同 (民104：32)，或

(李大同，民104)、(李大同，民104：32)，或

李大同 (2015)、李大同 (2015：32)，或

(李大同，2015)(李大同，2015：32)。

(2) 作者為二人以上時，格式為：

以英語書寫，如：Smith and Wang (1998) 或 (Smith and Wang, 1998)。

以中文書寫，連接詞則用「和」、「與」，或用頓號，使用方式應全文一致。

例如：

Smith 和 Wang (1998) 或 (Smith 與 Wang, 1998)。

李大同與王中山 (民102) 或 (李大同、王中山，民102)；

李大同與王中山 (2013) 或 (李大同、王中山，2013)。

(3) 作者為三人以上時，格式為：

第一次所有作者均列出。

Smith, Lin, White, and Black (1968) 或 (Smith, Lin, White, & Black, 1968)

李大同、王中山與林天明 (民102) 或 (李大同、王中山、林天明，民102)；

李大同、王中山與林天明 (2013) 或 (李大同、王中山、林天明，2013)。

第二次以後僅寫出第一位作者，以英文寫作時，於作者名後加 et al.，例如：

Smith et al. (1968) 或 (Smith et al., 1968)。

以中文寫作時，於作者名後加「等」。如：

Smith 等 (1968) 或 (Smith 等，1968)、

李大同等 (民102)、(李大同等，民102)，或

李大同等 (2013)、(李大同等，2013)。

(4) 作者為公司、協會、政府組織、學會等單位時，基本上，每次均使用全名。

如為簡單且廣為人知的單位，第一次用全名並加註其縮寫名稱，第二次以後可用縮寫。

(七) 參考文獻：

- (1) 每一筆文獻必須均在本文中引用過，而且每一筆文獻第一行置左對齊、第二行以後均縮排。參考文獻的排列順序，如為中文文獻，以作者姓名筆畫為依據。如為英文文獻，依作者姓氏字母順序排列。
- (2) 標題，前面不加標題序號，上下各空一行12級字的間距。中文標題採用「參考資料」，新細明體；英文標題用References，字體為Times New Roman。粗體，14級字，置左。
- (3) 英文著作中文著作使用西元紀年。

中文著作年使用民國紀年或用西元紀年，應全文一致。

例如：

Carlborn, P. (2000). *Carbody and passengers in rail vehicle dynamics*.

Doctoral thesis, Royal Institute of Technology, Stockholm, Sweden.

Haybron, D. M. (2008). Philosophy and the science of subjective well-being.

In M. Eid and R. J. Larsen (Eds.), *The science of subjective well-being* (pp. 17-43). New York, NY: Guilford Press.

Koch, S. (Ed.). (1959-1963). *Psychology: A study of science* (Vols. 1-6). New York, NY: McGraw-Hill.

Liu, S. (2005, May). *Defending against business crises with the help of intelligent agent based early warning solutions*. Paper presented at the Seventh International Conference on Enterprise Information Systems, Miami, FL.

Powers, J. M., and Cookson, P. W. Jr. (1999). The politics of school choice research. *Educational Policy*, 13(1), 104-122.

Sadie, S. (Ed.). (1980). *The new Grove dictionary of music and musicians* (6th ed., Vol. 20, pp.2-50). London, England: Macmillian.

Shotton, M. A. (1989). *Computer addition? A study of computer dependency*. London, England: Taylor & Francis.

王中山、李大同、林天明（1996）〈華語文教學的過去與未來〉《華語文教學學刊》，第3卷第2期，55-67頁。

李大同（1998）《華語文教學》。臺北市：三民。

李大同（2000）《華語文的技能評量》（三版，1990初版）。臺北市：三民。

李大同（2011）〈華語文教學的過去與未來〉載於王中山（主編）《華語文教學的歷史發展》，113-156頁。臺北市：銘傳書苑。

李大同（2012-2016）《實用生活華語》（第一冊～第五冊）。臺北市：銘傳書苑。

林天明（譯）（2013）《華語為第二語言的習得偏誤》（原作者：J. K. Smith，

原著出版年：1996）。臺北市：天下文化。

陳美晴（2016）〈透過網路社群提升華語教學效能〉發表於「第一屆全球華語文教學研討會」，銘傳大學桃園校區。

趙德光（2000）《立足台灣放眼全球的華語教學規劃指標建構之研究》銘傳大學華語文教學研究所博士論文。

